

医院标语制定 应考虑公众感受

□范广阔

“把病看好是本事，把病人留住是艺术。”11月25日，有网友发布视频晒出安徽太和县肖口镇卫生院墙上的一句标语引发网友关注和热议。尽管院方解释其本意是“让患者少跑路”，避免老人奔波于市县医院，但网友普遍解读出“截留患者、过度医疗”的潜台词，这样的认知反差值得医疗行业深思。(11月26日极目新闻)

医院标语绝非简单的文字装饰，而是医疗理念的直观表达，更直接关联患者对医院的信任感知。对患者而言，就医过程本就伴随着焦虑与不安，对医疗行为的每一个细节都更为敏感。“把病人留住”之所以引发争议，核心在于它触碰了公众对过度医疗的担忧，尤其是在医疗资源分配不均、部分机构逐利倾向的背景下，“留住病人”很容易被解读为“留住消费”，与患者期待的“高效治愈、减轻负担”形成心理对立。即便院方的初衷是为了方便患者，这种模糊化的表达也因缺乏对患者心理的共情考量，最终适得其反。

医疗服务的核心是人文关怀，而这种关怀恰恰体现在细节的周全上。标语作为医院与患者沟通的隐性桥梁，理应传递温暖、安心的信号，而非制造误解。诸如“以患者为中心，视生命如珍宝”“精准施治，贴心服务”等表述，既明确了医疗宗旨，又能契合患者对安全、高效就医的诉求。相比之下，“把病人留住是艺术”的表述不仅逻辑模糊，更缺乏对患者感受的体恤，生病本是痛苦的经历，将“留住病人”称为“艺术”，显然忽视了患者渴望尽快康复的迫切心情。

院方的解释虽有其合理性，但也暴露了公共服务机构在沟通表达上的短板。作为面向公众的医疗单位，任何公开表述都应充分考虑不同群体的认知差异，预判可能出现的解读偏差。一句标语的拟定，不仅要体现自身服务理念，更要站在患者角度换位思考，避免使用易生歧义的措辞。此次争议提醒医疗机构：公共表达不能“自说自话”，必须兼顾专业性与通俗性、初衷与效果的统一，否则即使服务初衷良好，也可能因表达不当引发信任危机。

医疗行业的信任构建，既需要过硬的诊疗技术作为支撑，也离不开细节处的人文温度。希望此次事件能给更多医疗机构敲响警钟：在制定标语、发布公告等公共表达中，多一份对公众感受的考量，多一层对歧义风险的预判，用清晰、温暖、无争议的表达传递医疗温度。唯有如此，才能真正拉近与患者的距离，筑牢医患信任的基石。

招聘设性格测试 莫成就业新歧视

□张西流

“本岗位E人（泛指性格外向的人）优先，I人（泛指性格内敛的人）勿扰”“为了‘上岸’只好谎填性格”……这是近两年来许多应届毕业生求职时的共同经历。当前，不少企业在招聘中设置性格测试环节，作为录用参考依据之一。(11月26日《新华每日电讯》)

近年来，性格测试逐渐成为招聘流程中的“标配”环节，五花八门的测评工具，被广泛应用于面试前的初筛。初衷或许是科学评估求职者与岗位的匹配度，提升用人效率。然而，当性格测试被简单粗暴地用作“淘汰标准”，甚至成为隐性歧视的“遮羞布”时，我们不得不警惕：这股测评热潮，正悄然演变为就业歧视的“新变种”。

性格测试本应是辅助工具，而非“命运判决书”。人的性格复杂多元，具有动态发展性，一次测试结果难以全面反映其真实能力与潜力。然而现实中，不少企业将测试结果标签化，甚至直接将某些性格类型列入“黑名单”，这种以偏概全的评判，忽视了个体的可塑性与成长空间。更值得警惕的是，此类歧视往往披着“科学”“专业”的外衣，具有极强的隐蔽性，求职者即便遭遇不公，也难以举证维权。

究其本质，这种“性格歧视”，是就业歧视在新语境下的变相延续。随着社会对显性歧视的抵制增强，一些用人单位转而寻求更“技术化”的筛选方式。性格测试因其主观解读空间大、缺乏统一标准，恰好成为规避法律监管的“灰色地带”。

从社会视角看，放任性格测试沦为歧视工具，将加剧就业市场的不公平，损害社会流动性和人才多样性。若职场一味推崇某种“理想人格”，不仅会压抑个人发展，还可能导致组织文化趋同、创新能力萎缩。长此以往，受损的不仅是个体权益，更是整个社会的人力资源活力与创新生态。

要遏制这一趋势，亟须多方合力。首先，监管部门应明确性格测试在招聘中的合理边界，禁止将其作为硬性筛选条件，防止测评结果被滥用。其次，企业应提升用人理念，将性格测试用于岗位适配的参考与员工发展的辅助，而非淘汰依据。同时，公众也需提高警惕，对不合理测评说“不”，推动形成尊重个体差异的就业文化。

性格不应成为求职的“原罪”。我们追求的，应是一个不以标签定义人、不以测试否定人的公平就业环境。别让科学工具沦为歧视的“新外衣”，别让多元人格在职场的门槛前黯然退场。唯有如此，才能真正实现“人尽其才”的社会理想。

小小遮阳棚 撑起大民生

□周培尧



今年4月，泉州中心市区首个交通岛遮阳棚在田安路与津淮街交叉路口试点投用，不少市民对这个“暖心棚”点赞。据本报近日报道，相关部门将在其他10个核心路口新建遮阳棚设施，全面提升路口通行的舒适性与安全性。

在日常生活中，非机动车驾驶人在交通路口等待红绿灯时被烈日暴晒或淋雨，让人颇感无奈，而一个小小的遮阳棚，就轻松解决了市民的日常烦恼。城市建设与管理中，能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进而把市民“盼的事”变成管理部门“干的事”，这种“不以善小而不为”的工作态度值得充分肯定。

在中心城区的交通岛安装遮阳棚，源于今年泉州两会期间民建泉州市委的呼吁。为此，由市城管局组织实施的中心城区10个人流密集主干道路口建设遮阳棚设施，列入今年泉州市为民办实事项目。对民生需求的快

速响应与落实，并让人民群众的“心事账单”转化为民生工程的“立项清单”，正是对“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最好的诠释。

其实，遮阳棚在国内很多城市已是先行事物，并在设计上加入了丰富的地方特色文化。比如杭州的遮阳棚就提取了西湖断桥、古亭飞檐等元素，棚顶采用与杭州城市环境色相协调的蓝绿色高清喷绘布，上海的遮阳棚则融入非遗扇面、梧桐叶、兰花等元素，让实用设施成为传播本土文化的“微展厅”。值得一提的是，泉州即将新建的遮阳棚也以海洋文化为灵感，提取贝壳、云朵等概念，打造兼具功能性与艺术美感的城市设施。

在城市竞争日趋白热化的今天，人性化的市政设施也是一种不折不扣的“软实力”，它不仅能提高市民生活的便利性，也能为城市形象赢得美誉度。因此，在城市日常建设与管理中多些换位思考和民生视角，多聚焦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并让工作方式从群众“点餐”转变为管理部门主动“上菜”，则是城市建设与管理能否提质增效、民生获得感能否持续增加的关键所在。

“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

民”。城市建设与管理的优劣与市民的获得感息息相关，也往往体现在百姓日常生活的细枝末节里。于泉州而言，除了交通岛的遮阳棚外，从遍布城市角落的口袋公园，到全线投入使用的公交车电子站牌，再到公厕旁设置的便民自助售卖机、智能行李柜、童车自助租赁点，无不以服务细节的优化赢得市民的广泛认可。城市治理的许多问题都是具体而微的，一个遮阳棚、一个口袋公园、一个公交站牌，这些看似不起眼的“小事”，却构成了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需要牢牢记在心中、时时抓在手上。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城市管理是一项需要用用心用情的“绣花功夫”，要以精细化管理“绣出”民生幸福的大图景，就要真正俯下身子去问需于民，从群众的期盼里找工作方向，从市民的意见里补短板。一个遮阳棚，折射着城市治理的精细化程度，也告诉我们，只有真切体察市民生活中的痛点和难点，将工作重心精准对接市民需求，让每一项民生工程都经得起“回头看”，耐得住“反复验”，方能真正以“民生小事”托起群众的“幸福大事”。



婚前同居 认定属于家庭成员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依法惩治家庭暴力犯罪，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新闻发布会。最高检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全国妇联副主席葛晓燕介绍，随着社会交往方式的多样化，检察机关依据刑法、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规定精神，将具有共同生活基础事实的婚前同居关系认定属于家庭成员关系，并将家庭成员身体伤害以外的精神虐待认定为家庭暴力行为，对受害者的保护更加立体全面。(新民晚报/文 视觉中国/图)

治理恶犬伤人 重在“事前预防”

□吴志明



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将于2026年1月1日正式施行。其中明确规定，遛狗不拴绳不再只是不文明行为，而是明确纳入行政处罚范畴。若因此导致他人受伤，最高可处十日拘留并罚款千元，犬只还可能被没收。新规用最严厉的条款，给全国养犬人划出了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标志着我国养犬管理步入更加法治化、规范化的新阶段。这不仅是执法手段的升级，更是公共安全管理从“事后追责”迈向“事前预防”的关键一步。

这背后，是血泪教训的深刻反思，也是对市民呼声的精准回应。近年来，随着养犬家庭增多，因遛狗不拴绳引发的伤害事件不时见诸报端：2024年12月，西安一4岁男童被两只未拴绳的大型犬扑咬，全身血迹斑斑；几天后，赣州一位母亲为护女被群犬撕咬，全身伤口深可见骨……究其原因，多与遛狗未拴绳、未戴嘴套有关。人犬冲突已从邻里摩擦演变为公共安全议题。

新规发布后，社交平台掀起热议，网友们一边倒地表示支持，直言“早该

如此”。为何一条新规能引发如此强烈的共鸣？说到底，是因为它触动了太多人的痛点。过去几年，全国多地陆续出台养犬管理条例，但多以劝导、罚款、教育为主，缺乏强制力。而法律威慑力的缺失，让部分养犬人抱着侥幸心理，认为“我家狗温顺”“就下楼几分钟”，却忽视了犬类可能因应激反应追逐、攻击人类的风险。

新《治安管理处罚法》引入行政拘留，将遛狗不牵绳的行为从一般违规提升至违法层面，明确了处罚标准：未对动物采取安全措施，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处一千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值得关

注的是，新规还明确规定行政处罚不免除民事赔偿责任，这意味着违法者既要坐牢又要赔钱，这种刚性约束，将大大强化养犬人的安全管理义务。

它传递了一个信号：公共安全不容侥幸，个体自由不能以他人风险为代价。

从劝导到处罚，从地方条例到国家法律，一条狗绳背后，是一次城市公共生活规则体系的深层重构，折射出社会治理从依赖自律，走向制度约束的必然路径。新规的目的，本来就不在于惩罚，而在于塑造规则意识。

当然，法律只是底线，更重要的是，如何构建一套前置防线，这考验着

相关部门的治理智慧。唯有将责任前置，才能让“遛狗拴绳”从被动遵守变为自觉习惯。在这方面，不少城市已经用行动提供了可供借鉴的经验，杭州实行“养犬信用分”制度，累计三次违规将影响个人征信，进而关联房贷、子女入学等民生事项。成都试点养犬积分制，不拴绳扣3分……总分12分扣完，狗主人得重新参加文明考试。而深训试点的GPS智能犬牌则开辟了技术路径，当犬只超出电子围栏范围，系统会自动推送警告并记录违规。

此外，还要加大普法宣传，让养犬人意识到，养狗是自由，但不能威胁到公共安全，拴绳不是限制自由，而是对左邻右舍的保护，对社区安宁的尊重。只有当法律威慑与责任前置、全民责任意识提升并行，才能让“他律”转化为“自律”，人犬和谐共处的愿景才可能照进现实。

新规的施行不是终点，而是一个文明的起点，它既是对个体权利的尊重，也是对公共安全的守护，标志着社会治理进入精细化阶段。一条狗绳，守住的不只是宠物，更是一个社会对秩序与文明的共识。



学校收集“家长资源”

□本期主持：周培尧

不久前，山西忻州市长征小学“家校联系卡”要求填写“家长的擅长项目或可提供的社会资源”一事引发争议后，学校停止卡片填报收集工作并致歉。对此，您怎么看？

越界之举 实有不妥

@柳凤春：家校共育的核心应该是携手助力孩子成长，而非资源交换，教育与功利不可混为一谈。教育协作异化为“资源比拼”，既背离了家校联系卡的初衷，也伤害了教育最珍贵的公平与尊重。教育不是整合“家长社会资源”的生意，家校关系更不该成为利益交换的媒介。学校如果秉持功利化思维，收集家长资源异化教育本质，必将被时代加速淘汰。

@琮琼：家校协同的核心是“育人合力”，而非“资源比拼”，要求家长填报社会资源，看似为教学提供帮助，实则模糊了教育的核心职责，变相加剧教育不公。真正的家校共育，应是搭建普惠性平台，让有特长的家长自愿分享，而非通过表单筛选资源。停止填报是及时纠偏，更提醒教育者：公平的土壤，才是教育最该守护的“核心资源”。

@汪老师：“家长资源”可以合理利用，问题的核心在于，“资源收集”的边界若缺乏刚性约束，极易异化为以家长背景为标尺的“能力筛选”，进而扭曲健康的家校关系。这种明确的导向，让家长深陷“被标签、被分级”的焦虑。教育的本质是平等包容，当学校的评价从学生自身的成长潜力，偏移到家长的社会地位与资源禀赋上，无疑与“有教无类”的教育初心背道而驰。

丰富教学 理性看待

@蜀中闲人：收集“家长资源”是教育创新的有益探索。每位家长都是潜在的教育合作者——医生讲解卫生知识，消防员传授安全技能，银行职员普及理财常识，这并非“拼爹”，而是将丰富的社会资源转化为生动的教育资源。此举能有效拓展课堂边界，成为课本知识的最佳补充，不仅丰富了教学形式，更构建了社会共同育人的良好生态。

@摇摇：学校此举是对“家校共育”模式的积极探索。首先，家长的专业特长和社会资源是宝贵的“活教材”。这些都能有效弥补学校教育的不足，拓宽学生视野，使学习从课本走向生活，实现教育内容多元化。其次，只要程序公开公正，那么就能将整个家长群体变成“教育资源库”进行共享。这体现了学校主动链接社会、开放办学的思路，最终受益的是所有学生。

@豫张全林：学校收集家长的“社会资源”，未必就一定影响教育公平。相反，了解学生的家庭背景后，反倒有利于家校配合，有针对性地进行教育教学。例如，邀请有特长的家长参与课堂，或借助家长职业资源组织参观实践，惠及的是每个学生。其实，要化解大众的忧虑，重在推进教育资源的均衡化配置，保障教育的公平性。

坚守公平 审慎推行

@仙水忍：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主动寻求社会支持以丰富教育供给，也是一条途径。理想的解决方案应是方法化，学校应放弃这种普查式的登记，转而建立自愿、匿名、公益化的渠道。例如，设立“家长志愿者资源池”，由家长完全自愿地申报所能提供的资源，并由家委会主导、学校监督，确保资源用于普惠性活动，并与学生的学业评价、班级待遇完全剥离。只有这样，才能在利用社会资源丰富教育的同时，牢牢守住教育公平的底线，让家校合作回归本真。

@范华平：学校收集“家长资源”需恪守边界。公众并非抵触“家校联系卡”，而是担忧学校因家长资源的多寡、能力的强弱，对孩子区别对待，从而影响教育公平。因而，学校收集“家长资源”应恪守好边界，仅限于收集与教学有关的信息。同时，也需尊重和保护好个人隐私。如此，才能赢得社会的支持与认可。

@风中追风：此事争议的核心在于公平与效用的平衡——学校应建立明确的资源使用规范，避免变相“拼爹”，同时确保所有学生平等受益。教育的本质是普惠，家校协作需守住底线：以学生需求为导向，而非家庭资源竞赛。此事件提醒我们，任何教育创新都需置于公平的框架内审慎推进。

下期话题

近期，多地针对网约车低价竞争乱象，发布暂停“一口价”“特惠单”等措施，引发关注。所谓“一口价”模式，是指乘客输入起点和终点后，系统依据行程信息给出固定结算价格。业内人士认为，“一口价”模式让乘客可享受较低的出行成本，但也有一些乘客反映，部分司机因此减少空调使用、超速超车，导致乘车体验下降。对此现象您怎么看？下期茶座，邀您聊聊“网约车‘一口价’”这个话题，您可在“温陵茶座”新浪微博留言，也可加入QQ群299935398参与讨论。